

证券代码：839938

证券简称：天明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一百九十六条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内容而引发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调解方式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债权人之间发生民事纠纷的，参照前款或者按照本章程有关规定内容解决内容解决。</p>	<p>第一百九十六条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内容而引发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调解方式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债权人之间发生民事纠纷的，参照前款或者按照本章程有关规定内容解决内容解决。</p> <p>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p>

	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 三、备查文件

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